**視覺藝術類個人組**

**附件三：黏貼身心障礙證明／手冊影本表格，請於９／３０前寄送至「各區初賽」承辦單位。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參賽者姓名 |  |
| 參賽報名 | □已完成網路報名 |
| 作品是否寄還 | □比賽後請寄還作品 □不需寄還**\*如未勾選由初賽承辦單為及主辦單位處理。** |
| 參賽組別\*請勾選 | □平面繪畫組□立體造型組 |
| □兒童組　□青少年組　□成人組 |
| 家長 / 主要聯絡人 |  |
| 聯絡電話（白天） |  | 手機 |  |
| 本人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請參賽者／監護人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簽名）同意授權主辦單位為宣傳本活動以及其他公益推廣之目的，得不限期間、地區、方式，合法無償使用參賽作品、參賽活動照片，例如：公開展覽、公開播映、重製印刷、出版發行、網路宣傳、編輯設計、媒體刊登、製作紀念品等，並同意本會在以上所述使用範圍內得以揭露姓名。 |
| 身心障礙證明／手冊影本 |
| 黏貼處正面 | 黏貼處背面 |